



## 基督徒的家庭生活

經文：弗5:22—6:4

引言：

神按祂的形像造男造女，讓他們生養眾多(創1:27-28)，目的是要人類過有家庭的生活。在人類歷史的發展中，建立家庭的目的與形式，時有改變，但總離不了夫婦，父子，兄弟，親戚之間的家庭與家族的生活。非基督徒按其不同的文化背景，社會風俗，與各人的人生觀，而定其家庭的目標和方向。但基督徒如何呢？有沒有聖經明訓可以遵循呢？

### 一．建立家庭的基本目標

1. 要彰顯上帝的形像(創1:27; 約1:18)。是生命的，聖潔的，真理的(真實的)，合一的，永恆的。
2. 要幫助對方的欠缺(創2:18)。受造的人類是有限的，有缺點的，有瑕疵的，有失敗的。
3. 要得着敬虔的後代(瑪2:14-15)。叫後代認識神，敬畏神，明白真理，按真理作人。
4. 要見證教會的真理(弗5:22-33)。是由各肢體組成的，所以要互相連絡關顧，尊重對方。

### 二．維持家庭生活的基本原則

1. 藉信任促進雙方互相尊重(弗1:4; 5:23)。
  2. 藉愛惜增加雙方互相敬愛(弗5:25,28; 1:5)。
  3. 藉盼望激勵雙方彼此剛強(弗1:12,18; 提後1:3-7)。
  4. 藉忍耐等候雙方長大成人(弗4:13-14)。
  5. 藉捨己輔導雙方情甘意願(弗5:25; 加2:20)。
- 家庭不論興衰，強弱，和睦，分爭，作為家庭的一份子，都要負完全的責任；推卸責任者就是破壞者。

### 三．發展家庭生活的方式

1. 以交談交通促進雙方的全面認識。
2. 以友愛友誼增加雙方的實際關懷。
3. 以真誠真理培養雙方的性情品格。
4. 以專心專一排除雙方的試探危機。
5. 以饒恕寬恕再造雙方的光明人生。

結論：

世人以結婚為愛情的終點或墳墓；信徒的結婚卻是人生大學的開始。所以要努力按聖經的真理學習如何為人之夫，為人之妻，為人之父，為人之子。同時也要照真理去雕塑對方，使我們可以在對方的生活上看見基督的形像(林後3:2-3,16-18)。✝

作者：黃彼得牧師 Rev. Peter Wongso

